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潞河医院病房医技楼及地下车库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4月27日，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潞河医院根据《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潞河医院病房医技楼及地下车库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在新冠疫情期间，为避免聚集而采取非现场、查阅调看资料、视频会议验收的方式，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经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潞河医院病房医技楼及地下车库工程位于通州区新华南路82号，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为拆除原有办公楼，在原址区域新建为一栋病房医技楼及地下车库，新建建筑面积共 $37801.8m^2$ ，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11531m^2$ ，地下总建筑面积 $26270.8m^2$ 。新增床位200张。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11月，原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以“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潞河医院病房楼及地下车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通环保审字[2016]0414号）文，批复了本项目。

323

邹海江 郑海江 同海 方晓 刘静军 邓璐

本项目于2016年12月开工建设，并于2019年10月工程竣工，2019年12月设备搬入后进行调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约24388万元，实际环保投资约520万元，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比例为2.1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医技楼及地下车库工程配套环保设施；辐射设施的环保验收将另行办理，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调查，本项目环评阶段总建筑面积37801m²，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11531m²，地下总建筑面积26270m²，建成后，总建筑面积37801.8m²，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11531m²，地下总建筑面积26270.8m²，总建筑面积增加0.8m²。不属于重大变更。

目前该工程能力已达到设计指标，相关环保设施能正常运行，满足验收条件，可以开展竣工环保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依托院区原有污水处理站，本次建设按照环评要求，在污水站排气口增设活性炭过滤装置。

（二）废气

经会

张晓东 孙伟 郭静心 同琳 方丽 石锦军 邓双波

本项目地下车库设置地下车位296个，位于院区西北侧地下，汽车尾气经机械排风系统于病房医技楼外侧墙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空调冷却塔、水泵等动力设备，各设备均设置了基础减震和隔声围墙措施，采取上述措施后对周边环境无明显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医疗废物由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进行清运并做合理安全处置，医疗废物日产日清；废化学试剂和废药品，暂存于污水站西侧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北京金隅红树林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理。生活垃圾及餐厨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在本项目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运行负荷符合验收监测要求。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一）废气

本项目在原有污水站的废气排放口增设活性炭过滤，验收调查监测结果表明，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的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污水处理站周边环境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

纪冬

纪冬
刘林

纪冬 同此 方便之能早 双双

度”限值要求。

(二)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水依托潞河医院原有有地下式污水处理站，验收调查监测结果表明，污水处理站出口水质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的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三) 厂界噪声

验收调查监测结果表明：潞河医院南侧和西侧面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东侧和北侧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分别处置。生活垃圾及餐厨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每日清运；医疗废物由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进行清运并做合理安全处置，医疗废物日产日清；废化学试剂和废药品，暂存于污水站西侧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由委托北京金隅红树林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理。本项目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修订)的要求。

纪冬

邹海红 方正 高峰 郭晓红
邹海红 方正 高峰 郭晓红

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应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2. 加强员工的环保培训，增强环保意识。

八、验收人员信息（名单附后）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潞河医院

2020年4月27日

纪冬

邹晓东 孙林 周丽方 刘铁军 郭伟

附表 验收组人员信息一览表

姓名	单位	备注	签字
郭胜利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潞河医院	建设单位	郭胜利
侯振伟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潞河医院	建设单位	侯振伟
纪合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纪合
郭秋义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郭秋义
班卫强	中气京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	班卫强
刘铁军	北京市环境影响评价评估中心	专家	刘铁军
方皓	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专家	方皓
周羽化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专家	周羽化